

澧池县应急管理局汽车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MCGZ[2023]316-ZC251

澧池竞磋采购-2023-203



中瑞建园
ZHONGRUIJIANYUAN

采购人：澧池县应急管理局

代理机构：中瑞建园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时间：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6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20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25
第五章	采购清单	28
第六章	响应性文件格式	31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中瑞建园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受澧池县应急管理局的委托，就澧池县应急管理局汽车采购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一、**采购项目名称：**澧池县应急管理局汽车采购项目

二、**采购项目编号：**MCGZ[2023]316-ZC251、澧池竞磋采购-2023-203

三、**项目预算金额及最高限价：**477800.00 元

四、**采购需求：**

- 1、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 2、采购内容：具体采购内容详见第五章清单。
- 3、供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0 日历天
- 4、质保期：3 年或 10 万公里免费质保
- 5、质量要求：合格
- 6、项目地点：澧池县

五、**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六、**供应商资格要求：**

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对合格供应商的要求并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 1、供应商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 2、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供应商自行作出承诺，格式自拟）；
- 3、供应商自行出具本单位无商业贿赂及无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承诺书；
- 4、供应商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

渠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时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

5、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页查询,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内容，查询时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

6、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磋商。

7、本次磋商采用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七、竞争性磋商文件下载：

1、文件获取方式：本项目没有报名环节，供应商凭 CA 数字证书通过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gzjy.smx.gov.cn/>），点击交易平台选择“市场主体登录”，在所参与项目右侧点击参与投标，即可直接下载本项目采购文件。

平台操作手册：<http://gzjy.smx.gov.cn/SMX/Home/zttIndex.do>

CA 证 书 办 理 ：

<http://gzjy.smx.gov.cn/SMX/InformationCenter/NewsDetail.do?CID=35e58aa6-98dd-41b5-b526-c8c629eef3c&ID=35c56da5-c229-48a6-9b1e-6cac35e4d33d>

2、采购文件下载时间：2023 年 11 月 28 日至 2023 年 12 月 8 日 08 时 20 分。

3、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三水管办〔2020〕2 号）文件的要求,文件费用不再收取。

注：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陆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陆（网址为 <http://120.194.249.36:10094/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响应性文件解密等。每位响应人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完成。因响应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

八、投标保证金：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 号）第 6 条的规定，投标保证金不再收取。

九、响应性文件提交的截至时间及地点

- 1、时间：2023年12月8日8时20分（北京时间）
- 2、地点：上传至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

十、响应性文件的开启时间及地点

- 1、时间：2023年12月8日8时20分（北京时间）
- 2、地点：澠池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六楼开标二室

十一、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操作手册，在本公告中要求的截止时间前完成网上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等工作。因投标人操作不当等问题造成的无法下载招标文件、无法投标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第6条的规定，投标保证金不再收取。

3、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不论中标与否均不予退还。

4、开标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各投标人自行承担，并承担相应的风险和责任。

5、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文件”上传的信息为准，同时，投标人须自行完善主体库资料。规定时间外上传或更改的信息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文件中上传的信息真实有效，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人承担责任。

温馨提示：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资料，为保证您能成功，请需仔细阅读招标文件和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业务办理指南。

十二、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电子化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

十三、联系方式：

- 1、采购人：澠池县应急管理局
地址：澠池县经十一路韦一路交叉口东
联系人：上官女士

电话：13693995569

2、监督单位：澠池县政府采购办公室

联系方式：0398-4818677

3、代理机构：中瑞建园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绿地新都会 8 号楼 901 室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电话：15136288207

澠池县应急管理局

2023 年 11 月 27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采购人	采购人：澠池县应急管理局 地址：澠池县经十一路韦一路交叉口东 联系人：徐先生 电话：13693995569
2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中瑞建园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绿地新都会 8 号楼 901 室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电话：15136288207
3	项目名称	澠池县应急管理局汽车采购项目
4	预算控制金额	477800.00 元
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已落实
6	项目编号	MCGZ[2023]316-ZC251、澠池竞磋采购-2023-203
7	供货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0 日历天
8	资格要求	<p>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对合格供应商的要求并同时具备以下条件：</p> <p>1、供应商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p> <p>2、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p> <p>（供应商自行作出承诺，格式自拟）；</p> <p>3、供应商自行出具本单位无商业贿赂及无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承诺书；</p> <p>4、供应商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p>

		<p>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渠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时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p> <p>5、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页查询,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内容，查询时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p> <p>6、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磋商。</p> <p>7、本次磋商采用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p>
9	投标保证金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第6条的规定，投标保证金不再收取。
10	招标代理服务费	参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豫招协会【2023】002号文件收费标准，由成交人支付。
11	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3年12月8日8时20分（北京时间）
12	开标时间	2023年12月8日8时20分（北京时间）
13	开标地点	澠池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六楼开标二室
14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p>评标委员会构成：3人；</p> <p>其中招标人代表1人，经济、技术类专家2人；</p> <p>评标专家确定方式：经济、技术专家开标前从相关专家库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抽取终端随机抽取确定。</p>
15	授权评委小组推荐中标候选人	是，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1-3个

16	签订合同时间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30 日内
17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
18	解释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
19	<p>电子化交易注意事项</p>	<p>本项目为电子化交易项目，响应性文件是供应商、供应商（以下简称“供应商”）通过中心响应性文件制作系统制作，并经过电子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响应性文件。供应商投标时，不须提交纸质文件资料。</p> <p>电子化响应性文件具体制作教材请供应商通过 CA 证书登录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在“交易智库”中下载操作流程</p> <p>温馨提示：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供应商时不接受任何纸质资料，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请需仔细阅读以下条款。</p> <p>一、电子化投标</p> <p>（一）电子化响应性文件的签章</p> <p>1、供应商在生成电子化响应性文件后，应对电子化响应性文件进行签章，未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投标。</p> <p>2、响应性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供应商在进行电子化响应性文件签章时，以签章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电子化响应性文件具体制作教材请供应商通过 CA 证书登录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在右上角“交易智库”中查看。电子化响应性文件工具请点击 http://t.cn/A6ZvtVob 进行下载。</p> <p>（二）电子化响应性文件的格式及上传投标</p> <p>1、供应商所上传的电子化响应性文件，应是通过中心响应性文件制作系统制作的（响应性文件制作工具下载地址：http://t.cn/A6ZvtVob），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响应性文件。其中包含用于响应性文件上传的主文件（后缀为.smxtf）和用于应急补救的响应性文件备份</p>

	<p>文件（后缀为.nsmxtf）。备份文件主要用于电子化开标出现技术问题后的补救，请供应商随身携带。</p> <p>注：供应商投报多个标段的，需要每个标段单独制作电子响应性文件。</p> <p>2、电子化响应性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仍未上传成功的电子化响应性文件将不予接收。</p> <p>注：如按照电子化投标操作教材制作完成的电子化响应性文件无法上传的，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的联系中心技术人员，以便有充分的时间进行处理。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到处理技术问题和上传数据等工作所需的时间问题，响应性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的，其响应性文件不予接收。</p> <p>技术联系电话：400-998-0000 主体库咨询电话:0398-3117815 CA 证书制发:0398-2181635 科技信息科:0398-3117095</p> <p>（三）电子化项目开标、解密、唱标、评标</p> <p>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无纸化进行招标，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陆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陆（网址为http://t.cn/A6huPROa），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响应性文件解密等。</p> <p>2、电子化响应性文件采用一次加密方式。开标时，由供应商使用 CA 证书，在规定时间内对其电子化响应性文件进行解密。每位供应商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如在规定时间内未完成解密的，其响应性文件不予开标、唱标。</p> <p>3、电子化响应性文件解密异常的处理</p>
--	--

		<p>如出现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性文件无法解密等异常情况，供应商应及时致电中介服务机构说明。响应性文件异常，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p> <p>(1) 首先由技术人员进行问题排查。</p> <p>(2) 经技术人员排查后，是供应商文件自身问题导致响应性文件无法解密的，该响应性文件将不予接收、解密和唱标。开标会议继续进行。</p> <p>(3) 经技术人员排查后，如果是电子化交易系统问题造成响应性文件无法解密的，将由技术人员对问题进行处理。如短时间内问题无法解决的，将由中介服务机构向监督部门申请，经监督部门同意后，暂停开标会议，待问题解决后继续开标。</p> <p>4、待所有供应商响应性文件解密完成后，由中介服务机构操作，对所有已解密响应性文件进行唱标。</p> <p>供应商应保证在开标期间电话、电脑、网络能够正常工作，供应商因停电、电脑病毒、网络堵塞等原因，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对响应性文件进行解密的，其响应性文件不予接收、唱标。</p> <p>5、开标时供应商可登录到交易系统中在开标解密栏中点击报价一览表查看自己的投标报价。如对自己的唱标内容有异议的，应在供应商解密成功后 10 分钟内向中介服务机构电话质疑。中介服务机构应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进行免提通话接受供应商的质疑并做好书面记录。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质疑的，视为认可唱标内容。</p> <p>6、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对电子化响应性文件有质疑的，将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对供应商发起质疑，并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用免提模式致电需要答复的供应商对质疑进行回复。供应商的回复文件必须以经过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签章的 PDF 格式文件为准，并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至评标委员会。</p>
--	--	--

		<p>7、如评标委员会对需要回复的供应商连续三次致电未接通的，视为供应商放弃回复，评标委员会将自行对需要回复的内容进行认定。</p> <p>提示：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供应商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资料，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请需仔细阅读以上条款。</p>
--	--	---

1. 总则

1.1.1 采购方式及定义

本次采购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以下简称磋商），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竞争性磋商公告中所述项目。

合格的供应商

1. 满足竞争性磋商公告中供应商的资格条件的规定。
2. 满足本文件实质性条款的规定。

1.1.2 适用法律

本次竞争性磋商及由此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的法律法规制约和保护。

1.1.3 磋商费用

本次竞争性磋商磋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中，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计算标准计取。领取中标通知书前由中标人支付。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应当包含该代理费用。

2. 竞争性磋商文件

2.1 竞争性磋商文件构成

2.1.1 竞争性磋商公告

2.1.2 供应商须知

2.1.3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2.1.4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2.1.5 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

2.1.6 投标文件格式

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电子文件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截止日期 5 日前在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中提出咨询并打电话至采购代理机构，要求采购人对磋商文件予以澄清。

2.2.2 磋商文件的澄清以澄清回复的方式在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中回复所有报名完成供应商或发布澄清公告，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磋商文件实质性内容且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2.3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公司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

理公司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在相关网上发布变更公告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2.4 供应商应自行查看澄清或变更信息。

3.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及递交

电子化交易项目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以下简称“响应文件”)是投标人、供应商(以下简称“供应商”)通过中心响应文件制作系统制作,并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响应文件。供应商投标时,将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

电子化响应文件具体制作教材请供应商通过 CA 证书登录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组建下载”中查看。

温馨提示: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开标时不接受任何纸质资料,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请需仔细阅读以下条款。

一、电子化投标

(一) 电子化响应文件的签章

1、供应商在生成电子化响应文件后,应对电子化响应文件进行签章,未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投标。

2、磋商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供应商在进行电子化响应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电子化响应文件具体制作教材请供应商通过 CA 证书登录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在右上角“组建下载”中查看。

(二) 电子化响应文件的格式及上传投标

1、供应商所上传的电子化响应文件,应是通过中心响应文件制作系统制作的,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响应文件。

2、电子化响应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仍未上传成功的电子化响应文件将不予接收。

注:如按照电子化投标操作教材制作完成的电子化响应文件无法上传的,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的联系中心技术人员,以便有充分的时间进行处理。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到处理技术问题和上传数据等工作所需的时间问题,响应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的,其响应文件不予接收。

(三) 电子化项目开标、解密、唱标、磋商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无纸化进行招标,供应商可以通过网络登录交易平台进入项目开标大厅远程在线参加开标会议。

2、电子化响应文件采用双重加密方式。开标时，请供应商使用 CA 证书登录交易平台，进入本项目开标大厅点击解密来完成响应文件的解密工作。每位供应商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完成。待所有供应商全部解密完成后，再由中介服务机构使用 CA 证书对响应文件进行再次解密。

3、电子化响应文件解密异常的处理

如出现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无法解密等异常情况，供应商应及时致电中介服务机构说明。响应文件异常，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

(1) 首先由技术人员进行问题排查。

(2) 经技术人员排查后，是供应商文件自身问题导致响应文件无法解密的，该响应文件将不予接收、解密和唱标。开标会议继续进行。

(3) 经技术人员排查后，如果是电子化交易系统问题造成响应文件无法解密的，将由技术人员对问题进行处理。如短时间内问题无法解决的，将由中介服务机构向监督部门申请，经监督部门同意后，暂停开标会议，待问题解决后继续开标。

4、供应商应保证在开标期间电话、电脑、网络能够正常工作，供应商因停电、电脑病毒、网络堵塞等原因，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对响应文件进行解密的，其响应文件不予接收、唱标。

5、磋商小组对电子化响应文件有质疑的，将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对供应商发起质疑，并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用免提模式致电需要答复的供应商对质疑进行回复。供应商的回复文件必须以经过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签章的 PDF 格式文件为准，并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至磋商小组。

6、如磋商小组对需要回复的供应商连续三次致电未接通的，视为供应商放弃回复，磋商小组将自行对需要回复的内容进行认定。

二、相关证书原件的提交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要求供应商提交营业执照、业绩、荣誉及单位人员等相关资料，供应商需将原件扫描件制作到电子响应文件中

供应商需应仔细阅读操作手册，保证上传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因供应商上传原因导致应得分项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提示：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开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资料，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请需仔细阅读以上条款。

3. 初次报价表

3.1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格式填报初次报价表。每项费用允许有一个报价，

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3.2 有关费用处理

本项目应以人民币报价，供应商应就该项目完整投标（报价、服务、税费、售后服务等综合费用），采购人不另外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3 其它费用处理

竞争性磋商文件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3.4 响应文件货币

响应文件中的货物单价和总价无特殊规定的采用人民币报价，以元为单位标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3.5 初次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下列方式填写：

3.5.1 项目总价：包括买方服务需求所涉及的所有费用。

3.5.2 各项报价的总和等于总价

4. 磋商与评审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为3人。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能少于磋商小组成员的2/3。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磋商小组组长。2名磋商小组成员确定方式：从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5、磋商小组工作原则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磋商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磋商小组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6、响应文件审查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7、磋商程序、最后报价、综合评分

7.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7.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对磋商文件做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7.3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7.4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7.5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7.6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1-3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7.7 响应无效和终止磋商活动条款

- 1) 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供应商不具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资格条件的；
- 3)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4) 其他法律、法规及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属响应无效的情形。

7.8 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的条款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的供应商不足2家的。

7.9 根据财库（2015）124号文，竞争性磋商只有2家响应人仍可继续进行。

8. 确定成交、询问及质疑

8.1 确定成交供应商

8.1.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竞争性磋商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8.1.2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和《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公告成交结果。

8.2 询问及质疑

8.2.1 询问及质疑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9. 授予合同

9.1 签订合同

9.1.1 采购人、成交供应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不超过 30 日），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性文件签订合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性文件作实质性修改。成交供应商逾期未签订合同，视为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采购人逾期不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的，按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处理。

9.1.2 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1.3 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磋商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组织采购。

9.2 投诉

9.2.1 供应商或有关当事人对磋商过程、成交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9.2.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三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9.2.3 供应商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过程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

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9.2.4 供应商认为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接收质疑函联系部门、电话及地址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在法定质疑期内供应商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次性提出。

9.2.5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9.2.6 质疑单位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9.2.7 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格式详见附件 1

9.2.8 投诉人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1、捏造事实；
- 2、提供虚假材料；
- 3、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附件 1：质疑函范本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招标人名称：

招标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本次项目的评审分为初步审查和详细审查。详细审查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 100 分。评审因素如下：

一、初步审查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符合性评审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证件一致
	签字或盖章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签字、盖章（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供应商在进行电子化响应性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供应商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中小微企业证明	网页查询截图
	无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行为承诺书	供应商须承诺本企业无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行为。
	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供应商自行作出承诺，格式自拟）
信息查询	信用查询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和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信息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供货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0 日历天
		质量要求	合格
		质保期	3 年或 10 万公里免费质保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

二、详细审查：

评分标准

评分项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分准则
报价 (30 分)	投标报价(30 分)		<p>(1) 本项目投标人投标报价超出预算金额的，采购人不予接受，且报价无效；</p> <p>(2) 有效报价计算得分：有效报价范围内，满足招标文件初步评审要求且投标人报价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其他投标人的报价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p> <p>注：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所有投标供应商价格均不再参与扣除。</p>
技术标 (50 分)	规格参数响应 (0-20分)		<p>1、根据磋商文件中设备配置参数是否完备，是否与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评分，投标产品技术参数与招标文件技术参数相比，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得 20 分。招标技术参数中，参数为必须满足；不符合招标文件技术参数的每有一条不满足扣 2 分，扣完为止；如有缺漏项的视为出现技术参数重大偏离，投标按无效处理</p>
	产品实力(10分)		<p>1、根据产品的质量可靠、性能稳定性酌情打分；(0-5 分)</p> <p>2、根据产品的使用和保养的成本综合打分；(0-5 分)</p> <p>注：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每一项参数都应确保真实性，发现一处虚假应标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p>

	安装及调试方案 (0-10分)	从方案的人员配置、安全管理、进度计划等方面的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及针对性进行比较评价，提供方案合理得6-10分；一般的得1-5分；未提供不得分。
	实施方案 (0-10分)	根据供应商提交的实施方案，内容完整，科学合理，层次清楚，制定详细供货计划，提供交货的组织方案及时间安排，能够满足项目需求，全面、详细、可行的得8-10分；基本全面、详细、可行的得5-7分；一般全面、详细、可行的得0-4分。
综合标 (20分)	企业业绩 (0-3分)	供应商提供2020年1月以来类似项目业绩，每有一项得1分，最多得3分。（需提供合同协议书原件扫描件以投标单位自行上传到投标文件中的相应内容为准。）
	售后服务(12分)	1、质保期服务承诺及措施，根据实用性、可行性等进行综合评价，得0-3分； 2、产品的售后服务方案、应急预案、风险防范措施，评审专家根据投标产品的售后服务方案、应急预案、风险防范措施的可操作性及制定制度和处置方法等进行综合评价，得0-5分； 3、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中的要求，内容具体全面，可操作性强的，得3-4分；内容全面，但可操作性一般的，得分1-2分；内容不够详实，且有缺项的不得分。
	维保及时 (5分)	维保及时：需要维修、保养时，有专属服务顾问、优先提供优质服务的、能及时制定维修保养方案的得5分，缺项或不提供不得分。

注：评审中以响应文件中扫描件为准，扫描件确保清晰可见，否则按无效处理

1. 评标方法

(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2) 评标委员会对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性文件，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响应

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响应性文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符合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 投标报价的权重占 30%

(2) 技术部分的权重占 50%

(3) 综合部分的权重 20%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评分标准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招标人根据本章规定得资格评审办法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通过资格审查得供应商由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规定的评审标准对响应性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响应性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将被否决投标。

3.1.2 投标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将予以否决投标：

(1)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2)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不予评审。

响应性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

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最高限价时明显低于最高限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将予以否决处理。

3.3 响应性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供应商对所提交响应性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响应性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响应性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3.4.3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竞争性磋商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3.4.4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合同详细内容待双方签订合同时商榷，仅供参考）

供方（中标供应商全称）：_____

需方（采购人全称）：_____

供方持中标/成交通知书，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供方的投标/报价等文件[项目编号：_____]，按照《政府采购法》、《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供需双方经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一、本合同名称：_____。

二、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

供货范围、技术规格、及分项价格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技术参数 (详细配置)	单位	单 价	数量	合计	备注
总价(人民币)	小写：_____						
	大写：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角 分						

三、质量要求及供方对质量负责条件和期限：

所供货物必须首先符合有关国家强制性规定、国家（行业）标准或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同时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质量要求。供方应提供全新未拆封产品（包括零部件、附件、备品备件），如确需拆封的，应在供货前征得采购人同意，否则视为不能交货。供方保证全部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需方提供货物和服务，并负责可能的弥补缺陷。需方对货物规格、型号、质量有异议的应在收到货物后15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供方提出，需安装调试成套设备的提出异议的期限为_____日。

四、售后服务承诺：

1、 售后服务响应时间：

2、解决问题时间：

3、售后服务机构名称、地址及联系方式：

4、其他服务承诺：

五、合同履行地点及进度：合同生效后，供方应于_____年___月___日前按需方要求在_____（需方指定的地点）完成本项目的交货、安装、调试（或施工）。货物运送的费用由供方负责。需方应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提供符合安装条件的场地、电源、环境等。

六、供方在交付货物时应向需方提供货物的使用说明、合格证书及其它相关资料，否则按不能交货对待。

七、人员培训：供方免费对需方人员进行技术培训，直到需方人员熟练操作或掌握为准。

培训地点：_____；

培训时间：_____；

培训方式：_____；

八、验收要求。

1、供方履约完毕及时向需方提出验收申请。

2、需方在收到供方验收申请后_____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需方成立3人以上验收工作组，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中标供应商响应性文件承诺，及国家有关规定认真组织验收工作。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以及需方认为必要的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如本项目属国家规定的强制性检测项目，需方必须委托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验收。

九、付款程序、方式及期限：

1、供方开具以需方单位名称为抬头的发票。

2、签定合同后_____个工作日内，需方向供方支付合同价款的_____%；设备到货开始安装部署之日起_____个工作日内，需方向供方支付合同价款的_____%；项目建设全部完成交付，经过需方验收通过后_____个工作日内，需方向供方支付合同价款的_____%。

十、违约责任：

供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国家规定标准及合同要求的，或者供方不能交付货物的，供方应向需方支付合同金额总值_____%的违约金，需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赔偿损失。供方如逾期完成的，每逾期一日供方应向需方支付合同金额的_____%违约金。

需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需方应向供方偿付拒收拒付部分设备款总额_____%

的违约金；需方如逾期付款的，每逾期付款一日的需方应向供方偿付所欠合同金额___%的违约金。

十一、供需双方应严格遵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如有违反，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处理。

十二、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澠池县法定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质量检测或鉴定。

十三、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其修改和澄清、及供方响应性文件、供方在投标中的有关承诺及声明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四、本合同签订和履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因履行合同发生的争议，由供需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签订合同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五、本合同未尽事宜，供需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但不能违反竞争性磋商文件及供方的投标或报价文件所规定的实质性条款。

十六、知识产权：

供方须保障需方在使用该项目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供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如需方因此而遭致损失的，供方应赔偿该损失。

十七、合同生效、备案及其它

1、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六份，供需双方各持三份。

供方（公章）：

需方（公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签约时间：_____年___月___日

本合同仅供参考，中标后甲乙双方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修改

第五章 采购清单

序号	分项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计 (元)	备注
1	四驱汽油版越野车	1.长*宽*高 (mm) : 约 5300mm×1880mm×1880mm 2.轴距: 3100mm 及以上 3.进气形式: 涡轮增压 4.车身结构: 4门5座皮卡 5.油箱容积 (L) : 60 及以上 6.能源类型: 汽油 7.排量 (L) : 2.0~2.5 8.最大马力 (Ps) : 190 及以上 9.最大功率 (KW) : 130 及以上 10.最大扭矩 (N·m) : 320 及以上 11.缸盖材料: 铝合金/铸铁 12.缸体材料: 铝合金/铸铁 13.环保标准: 国VI 14.手自一体, 电子驻车, 倒车影像 15.车外灯光: 近光灯、远灯光源 LED	辆	2			质保: 3年 (或10万公里) 及以上
2	后箱盖	1.三开门皮卡高盖 2.采用加厚锰钢制作 3.具有防水性好、密封性强等	套	2			
3	后备箱抽拉式托盘	1.高端防滑铝合金面板, 铝合金边框	套	2			
4	天幕	1.270° 扇形广角天幕 2.2m 半径不带围布 3.加厚铝合金可伸缩撑杆	套	2			

		4. 600D 牛津布					
5	行李架	1. 尺寸：98*128cm 2. 铝合金材质	套	2			
6	大包围		套	2			
7	底盘护板		套	2			
8	踏板	1. 厂家原配踏板	套	2			
9	车膜	1. 3M 车膜	套	2			
10	车辆购置税		台	2			
11	车辆上牌		台	2			
12	车保险	1. 含首年车辆交强险、商业险（车辆损失险、玻璃单独破碎险、自燃损失险、车身划痕险、第三者责任险、盗抢险、车上座位责任险、涉水险）	台	2			保险期限：1 年
13	前后护杠	1. 材质：碳钢	套	2			
14	绞盘	1. 13000 磅拉力，配套全部配件	套	2			
15	拖车勾	1. 拖车勾（不锈钢），带拖车绳	套	2			
16	警灯警报器带喇叭	1. 按采购单位要求	套	2			
17	探照灯	1. 大功率 LED 探照灯 150W 以上 2. 含改装杆具	套	8			
18	车身标识	1. 按采购单位要求	套	2			
19	便携式发电机（汽油）	1. 电压：230v 2. 额定频率：50HZ 3. 额定功率：3500W 4. 最大功率：4000W 5. 排量：223cc	台	2			质保三年

		6. 油箱容量：10L 7. 综合运行：7h					
20	水泵	1. 手电一体化背负式森林消防泵 2. 扬程：≥120m 3. 射程：≥34m 4. 流量：9.1L/S 5. 功率：9HP 6. 长*宽*高（mm）：450*450*450mm 以内 7. 重量：20kg 以内 8. 单杠两冲程风冷汽油发动机 9. 含配套附件包	台	1			质保一年

第六章 响应性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响 应 性 文 件

供应商：(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目 录

(自拟)

一、投标函

_____（采购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交付本次采购项目设备的投标报价为：(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元，供货期：_____，质保期：_____，质量要求_____。

2. 我方承诺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3. 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4.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5. （其他补充说明）。

供应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地址：

电话：

年 月 日

(二) 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元
供货期	
质保期	
质量要求	
投标有效期	
项目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补充(如有)	

供应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年月日

经营期限：

姓名：性别：

年龄：职务：

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注：因响应性文件中授权委托书授权代理人无法手写签字，可以以印刷体代替（印刷体为电脑打出的字体）。

五、报价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备注
1							
2							
3							
4							
...							
合计：							

注：本表不够可延续，报价需包含完成本项目所需的材料费、人工费、设备使用费及税金等。

供应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日期：年 月 日

六、供应商资格证明材料

七、实施方案和技术方案

(格式自拟)

八、其它资料

(供应商认为应该提交的资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

- 1、该声明函是针对小微企业的，非小型、微型企业投标时不用提供该声明。
- 2、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3、供应商是小微企业的需按此格式提供相关资料，否则不需填写此表。